

中国银行会计

《外汇会计》

(内部试用教材)

中国银行总行人事司教育处
中国银行广州分行培训中心翻印

1982年10月

说 明

为了开办中国银行培训中心，总行人事司教育处于1982年2月9日至17日在北京召集上海、广州两分行的有关人员，对原有上海、广州南宁和北京等地中国银行干部训练教材进行综合汇编成外汇概论，“中国银行业务”和“外汇会计”三册，供各地培训中心的基础业务班试用。由于任务紧急，要在一周内完成，我们将原有教材，拼凑使用，只有极小部分予以改写，因此，存在的问题较多：

一、基础班学员是新近二、三年入行工作的青年干部，而且培训的时间较短（约四个月），照说应有一个循序渐进的过程，先对中国银行各项业务作初步介绍，使学员对银行的业务全貌有一个概念；然后再在中级班（例如银行各部门的专业学习班）深造，结合业务实践，详谈各种业务的具体做法并作理论分析，但由于上述各行原有教材，不少是业务经验丰富的有关部门同志的经验总结，不但力求详尽，而且具体手续谈得很多，这样要求基础班的学员在短期内能学得进记得牢可能有一定的困难。教师同志讲课时认为某一部分要精简的请灵活掌握。

二、各行的原有教材是针对各行的业务情况写成的，各有侧重，有些分行根据本省法令、政策、措施，加以阐述也是完全必要的。改编后的教材，为了适应各地使用，只能一般化，为此建议各行根据自己的需要，可详细阐述或简化某一段，或者仍用原来的课本代替某一讲，灵活掌握，不受改编教材的拘束。

另附若干附录，也供必要时参考。

三、《外汇会计》在谈到各种业务的核算手续时，不能不先谈业务，这样就和《中国银行业务》的一些地方重复。这问题只有留待进一步改编时考虑。教师同志在讲课时，可根据学员程度和需要，将重复部分酌予简略。

四、改编原教材，课时安排方面，初步意见，如以训练期间为四个月，外汇概论可占半个月，中国银行业务占二个月，外汇会计占一个月；如训练期有所延长或缩短，可按比例进行安排。

总之，这次改编时间仓促，很不理想，改编后的教材是试用性质，希望各培训中心，在使用本教材时设法克服困难和不便，并注意征询和搜集教师和学员的各种反映、批评和指正，通知总行人事司教育处，以便安排作进一步改写。

教 育 处

1982年2月20日

目 录

第一章 概 论	(1)
第一节 外汇会计的对象与特点.....	(2)
第二节 外汇会计的任务.....	(3)
第二章 外汇会计核算方法	(4)
第一节 会计科目.....	(5)
第二节 记帐方法.....	(7)
第三节 会计凭证.....	(11)
第四节 帐务组织.....	(14)
第五节 记帐规则、利息计算.....	(17)
第六节 会计报表.....	(21)
第七节 外汇买卖科目的 帐务核算.....	(23)
第三章 外汇资金帐户的管理与使用	(37)
第一节 两类外汇资金的区分	(37)
第二节 外汇资金帐户的 管理与使用	(39)
第三节 联行间外汇资金 往来帐户	(43)

第四章 国际汇兑结算	(55)
第一节 国际汇兑结算的 主要内容	(55)
第二节 汇出国外汇款业务核算	(56)
第三节 国外汇入汇款业务的 核算	(68)
第五章 国际贸易业务核算	(86)
第一节 出口业务核算	(86)
第二节 进口业务核算	(101)
第三节 对外加工装配中小型补偿 贸易业务核算	(114)
第四节 对清算甲帐户国家进出口 业务的核算	(133)
(第五章)附录 贸易外汇内部结算 价格的核算	(145)
第六章 外汇存款及外汇贷款 业务核算	(156)
第一节 外汇存款业务核算	(157)
第二节 外汇贷款业务核算	(165)
第七章 进出口企业存贷款业务核算	(180)

第一节	科目、帐户的设置管理 以及利息计算.....	(181)
第二节	会计分录举例.....	(182)
第八章	国内异地外汇结算业务.....	(184)
第一节	国内异地外汇托收.....	(185)
第二节	国内外汇汇款.....	(189)
第九章	买入汇款及非贸易外汇 托收业务.....	(194)
第一节	买入外币票据与非贸易 外汇托收范围.....	(194)
第二节	买入外币票据核算.....	(195)
第三节	托收外币现钞及非贸易 外币票据核算.....	(197)
第四节	旅行信用证付款核算 手续.....	(199)
第十章	外币兑换及外币运送业务.....	(200)
第一节	外币兑换业务核算 手续.....	(201)
第二节	外币运送业务核算 手续.....	(203)

第十一章 外汇兑换券业务核算 (207)

第一节 外汇兑换券业务的 核算原则 (207)

第二节 外汇兑换券业务的 核算手续 (209)

附 录

(一) 全国联行外汇往来行名 及行号表 (214)

(二) 各种外币简写符号及记帐时 辅币进位办法 (216)

(三) 联行往来的核算(人民币) (219)

(四) 中国银行的会计科目及 使用说明 (259)

本试用教材是82年10月开始翻印的，故其内容仍沿用82年规定的会计科目。1982年底总行通知，有些科目需要更改和撤并，自83年1月1日起按新的科目使用。现附总行(82)中财字第417号关于新旧会计科目结转办法的函如下：

关于一九八三年一月一日起使用的会计科目，其中有变动部分的调整办法，已以(82)中财字第400号函通知。为便于各行处理起见，特根据以上通知规定，将具体结转办法列表如

下, 请遵照办理。

一、原科目撤销并入其他旧科目的, 应于决算日前通过分录结转:

撤销科目代号及名称	并入科目代号及名称
723 外事企业专项贷款	910 外事企业存贷款
825 外事企业人民币专项贷款	910 外事企业存贷款
717 进口设备税利贷款	719 进口设备配套贷款
745 期收外币	748 买入远期外汇
747 买入远期外汇人民币	748 买入远期外汇
846 卖出远期外汇人民币	848 期付外币
849 卖出远期外汇	848 期付外币

二、科目代号不变, 改变科目名称的, 应于八二年十二月卅一日营业终了后不通过分录进行结转:

旧科目代号及名称	新科目代号及名称
718 出口商品生产定期贷款	718 出口商品生产中短期贷款
720 机械设备出口定期贷款	720 机械设备出口中长期贷款
719 进口设备配套贷款	719 进口设备配套定期贷款
727 投资	727 有价证券及投资
748 买入远期外汇	748 期收远期外汇
821 单位定期存款	821 外事企业定期存款
824 外汇专户存款	824 外汇专户活期存款
826 华侨通信活期存款	826 华侨活期存款
828 华侨通信定期存款	828 华侨定期存款
848 期付外币	848 期付远期外汇

三、八三年新增设的科目，应于八三年开业日通过分录从有关科目转入全部或部份金额：

新增设的科目代号及名称	结 转 说 明
716 特种外汇贷款	将属于一、二类特种外汇贷款金额从 713 短期外汇贷款科目转入
723 外、侨、合资企业专项贷款	将属于外、侨、合资企业贷款金额，从有关科目中转入
825 外、侨、合资企业活期存款	将属于外、侨、合资企业活期存款金额，从有关科目中转入
826 华侨活期存款	将 112 科目中属于侨汇来源部分的金额转入
828 华侨定期存款	将 111 科目中属于侨汇来源部分的金额转入
941 贸易外汇内部结算价贴补差价	将 955 内部结算价贴补损益科目金额全部转入。 *

* 955 科目在八三年的会计表报上仍反映上年末余额和本年发生额，而余额为“零”。

附录(四)之(壹)中国银行会计科目一览表 (259)

附录(四)之(贰)中国银行会计科目使用说明 (269)

附录(四)之(叁)中国银行内部资金科目的使用说明 (364)

《外汇会计》

(内部试用教材)

第一章 概 论

中国银行是社会主义国营企业。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国家外汇专业银行。中国银行的任务是组织、运用积累和管理外汇资金，经营一切外汇业务，从事国际金融活动，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中国银行作为国家的外汇专业银行，根据国家集中管理统一经营外汇的方针，经营和受托办理下列各项业务：

- 一、对外贸易的国际结算；
- 二、国际银行间的存款和贷款；
- 三、华侨汇款和其他国际汇兑；
- 四、外币存款、贷款以及与外汇业务有关经中国人民银行准许的人民币存款、贷款；
- 五、外汇、（包括外币）的买卖；
- 六、国际黄金买卖；
- 七、组织或参加国际银团贷款；
- 八、在外国和港澳等地区投资或合资经营银行、财务公司或其他企业；

- 九、根据国家授权、发行对外债券和其他有价证券；
- 十、信托和咨询；
- 十一、国家许可和委托办理的其他银行业务。

第一节 外汇会计的对象与特点

一、外汇会计的对象

中国银行是经营外汇业务的经济组织。它具体办理外币存款、贷款、国际结算、汇兑、收兑外币及外汇买卖等业务。它和其他企业一样，需要利用会计这一工具来反映和管理银行的经济活动，具备一定数量的资金，来保证各项业务活动的顺利进行。由于中国银行的各项业务活动都是通过货币资金的收付来实现的，因而银行在办理业务过程中，必然引起银行资金发生增减变化。这就要求外汇会计对其作连续的、系统的、全面的记录和反映。由此可见，外汇会计核算的对象，就是中国银行资金来源和资金运用的增减变化过程及其结果。

二、外汇会计的特点

中国银行是外汇专业银行，它所经营的各项业务有一定的特殊性，因而作为全面反映和监督中国银行业务的外汇会计也有它的特点，具体表现如下：

(一) 中国银行作为银行，有组织资金、调剂资金、促进生产的任务，它的会计就必然具有一般银行会计的特点，着重反映资金来源和运用的渠道和性质，以检查资金重分配的计划执行情况。

(二) 中国银行作为外汇专业银行，除了本币资金的收付之外，在国际清算中还有大量的各种外币资金收付。外汇会计就要求，除以本币计量单位外，还要求反映各种不同币值的外币收支，因而采用外币（汇）分帐的办法，在日常业务进行中对各种不同的货币分别立帐，按原币填制凭证，分别记帐。

(三) 中国银行在国际结算业务中，经常与外国银行有大量的业务、帐务往来，为了适应对外业务往来，在会计处理方法上采用了国际上通用的借贷记帐法。

(四) 中国银行在办理进出口业务过程中，会产生许多比较复杂的债权债务关系，为了反映这些关系，在会计制度中采取了权责发生制。

第二节 外汇会计的任务

外汇会计工作是外汇专业银行的基础工作，银行业务从一开始就离不开会计的计算、反映、直到经营成果的体现，因此，外汇会计是整个银行工作的组成部分，它的任务主要是：

一、正确、及时、真实、完整地反映外汇业务的活动情况

外汇会计工作必须符合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和银行规章制度的要求，通过各种凭证、帐册和报表正确、及时、真实、完整地记载和反映外汇业务和财务活动情况，为贯彻政策、考核计划，指导业务提供正确数据。

二、监督外汇资金收付，维护国家和银行的信誉和权益

外汇会计工作必须根据各项政策、法令、监督外汇资金有

计划地运用。严格遵守我国和外国签订的协定和协议，尊重合同，守信用，加速收汇、正确付汇，维护国家和银行的国际信誉和权益。并应切实执行国家外汇管理的有关规定，把关堵口，同逃套汇和一切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进行坚决斗争。

三、提高核算质量，保证国际结算的顺利进行

外汇会计工作必须高质量、高效率地处理各项业务的核算手续，正确及时地办好对外结算凭证和帐务记载，加速外汇资金的周转，保证国际结算的顺利进行。

四、加强经济核算、积累外汇资金、支援社会主义建设

外汇会计工作还必须根据加强经济管理的要求，管好用好外汇资金，保证国家外汇资金不受损失。加强银行内部经济核算，管好财务、挖掘资金潜力，充分发挥外汇资金效能，提高经济效果，增加外汇收入，节约外汇支出，积累更多的外汇资金，支援国家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第二章 外汇会计核算方法

会计核算方法是由设置帐户，复式记帐，填制凭证，编制报表等一系列具体方法组成的一个有机整体。它对于反映会计核算对象，发挥会计作用，完成会计工作任务，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

外汇会计核算的基本方法，主要包括会计科目，记帐方法，会计凭证，帐务组织和会计报表等。

第一节 会计科目

一、会计科目的作用

外汇会计科目，是将中国银行本、外币资金按照不同的经济特征和业务内容进行概括的分类，据以总结反映各项外汇业务活动和财务成果的一种方法。这种把银行资金分类的名称（也就是总帐上帐户名称），就是会计科目。

会计科目是体现国家的方针、政策，综合反映国民经济各部门资金活动情况，以及考核计划，分析全行业务和财务活动的重要工具。

会计科目又是会计核算的基础。在整个会计核算过程中，从填制凭证，设置帐簿，编制报表等，都离不开会计科目，都要以会计科目为分类的依据，因此，会计科目在会计核算过程中起着重要的作用。

二、会计科目设置的原则

为了充分发挥会计科目的作用，在设置过程中应注意下列原则。

（一）体现政策，全面地反映业务和财务情况。

会计科目必须体现政策，明确反映国家的方针政策的要求，以便为领导机关和有关部分提供各项总括指标和可靠的数据。同时，银行的全部业务活动都要有恰当的科目来反映，随着银行体制改革，中国银行成为独立核算的外汇专业银行，一些新的外汇业务方式不断出现，因此，必须根据各种业务的要

求，分别设置科目，才能适应银行业务发展的需要。

（二）便利会计核算工作的进行。

会计科目是会计核算的基础，会计科目的设置，除必须反映业务情况外，还应该照顾到会计核算工作的要求。会计核算具有一定的技术性，如果科目设置过多，会增加核算手续和工作量；如果科目设置过简，也会影响如实反映情况，影响核算质量。

此外，会计科目的设置，还必须要切合实际，讲究实效，防止形式主义繁琐哲学。

综上所述，会计科目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随着客观经济情况的变化，根据国家各个时期的政策，结合银行业务的发展，不断加以修改补充的。

三、会计科目的分类

中国银行会计科目由中国银行总行统一规定，各银行必须根据会计科目使用说明及核算范围，正确运用会计科目和帐户。各分行也可根据需要增设辖内专用科目，但必须同总行规定的口径一致，在上报时，并入统一的有关科目内，以便总行汇总。

中国银行表内科目分为四类

（一）资产类科目，表示属于银行的债权和财产，其余额表现在借方。科目代号自701号起至799号止。

（二）负债类科目，表示属于银行的债务，其余额表现在贷方。科目代号自801号起至899号止。

（三）资产负债共同类，这类科目有时是债权，有时是债务，其余额表现在借方时为债权，其余额表现在贷方时为债

务。科目代号自901号起至950号止。

(四) 损益类科目，表示属于银行的收益或损失，收益表现在贷方，损失表现在借方。

中国银行会计科目，科目代号及使用说明见附录。

第二节 记帐方法

中国银行为了适应其业务需要，在会计基本制度中规定，采用以复式记帐原理为基础的借贷记帐法和权责发生制。

一、借贷记帐法

(一) 复式记帐原理

任何一个企业、事业单位为了完成其所负担的生产经营任务，就必须拥有一定数量的资金，这些资金的来源与运用各有途径，但其资金来源的总额和其资金运用的总额，永远是相等的，因为资金来源的总额表明从各种不同的渠道取得了多少资金，资金运用的总额表明从各种不同渠道所取得的资金分布使用到那些方面去了：它们是同一资金的两个方面，因而两者的数额是必然相等的。这种必然相等关系，在会计上叫做资金运用和资金来源的平衡关系。尽管企业单位的经济业务活动是在不断地发生，也不断地引起资金来源和资金运用的增减变化，但这种变化都不会影响资金来源总额和资金运用总额的平衡关系。

根据这种资金来源和资金运用永远平衡的关系，在反映一项经济业务活动时，根据它的内容，在有关的至少两个帐户中

进行登记，例如，一方面记入一个帐户的借方，另一方面记入另一个或几个帐户的贷方，记入借方的数额同记入贷方的数额，必须相等，这就是复式记帐原理。

(二) 借贷记帐法是一种复式记帐法，它是以“借”(Debit)和“贷”(Credit)作为记帐符号，用来记录和反映企业单位资金变动情况的一种科学的记帐方法，在会计工作中，一般习惯上将帐户的左方，为“借方”，帐户的右方为贷方，凡是资产的增加，负债的减少，损失的发生应该记在借方；凡是资产的减少，负债的增加，收益的发生，应该记在贷方。以科目为主，有借必有贷，借贷必相等。

资产、负债以及损失、收益，从资金运动这一角度来看，资产的增加和损失的发生是属于资金运用方面的；而负债的增加和收益的发生是属于资金来源方面。资金运用总额等于资金来源总额，任何经济业务的发生，引起资金的增减变化，不外乎下列四种情况：

- 1.一个资金运用帐户的增加，另一个资金运用帐户的减少；
- 2.一个资金来源帐户的增加，另一个资金来源帐户的减少；
- 3.一个资金运用帐户的增加，另一个资金来源帐户同时也增加；
- 4.一个资金运用帐户的减少，另一个资金来源帐户同时也减少。

以上四种资金的变化，概括起来，可作图解表示如下：